

证券代码：835330

证券简称：东奇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 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条 为维护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股东、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章程必备条款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其他有关规定，制订本章程。	第一条 为维护江苏中致达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、股东、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章程必备条款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其他有关规定，制订本章程。
第二条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，由原苏州东奇	第二条 江苏中致达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，由原

信息科技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，原有限公司的股东现为公司发起人，公司设立方式为发起设立。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320000564274963Q	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，原有限公司的股东现为公司发起人，公司设立方式为发起设立。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320000564274963Q
第四条 公司名称：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第四条 公司名称：江苏中致达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名称调整，是公司基于中长期发展战略与产品矩阵升级作出的品牌优化安排，为顺应公司业务升级与战略布局需要，使公司名称更精准反映核心产品体系与未来业务发展方向，本次更名有利于强化公司名称与业务的协同效应，提升产品市场认知度与资本市场辨识度，为后续产品销售、市场拓展及产业资源整合奠定良好基础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